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定于2021年9月6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职工62人，实到职工代表62人。会议由吉伟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职工大会经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大会应推荐职工代表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公司职工拟继续推荐韩铁锁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行使监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6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6 日